

沈环新民查字〔2025〕8号

关于义元新民东蛇山子镇绿丰肥厂 6.2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实质审查意见

义元电力能源（新民）有限责任公司：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义元新民东蛇山子镇绿丰肥厂 6.2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建设项目环评“即来即办”审批告知承诺书》等相关报批申请材料进行实质审查。审查意见如下：

一、经实质性审查，你单位报送的环评报告表、承诺书内容真实、与实际情况相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标准规范、内容全面、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日常环境监督管理的依据。

二、减缓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1.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应在施工现场设置连续封闭围挡，施工地面道路应进行硬化处理，开挖作业时，施工现场应实施洒水清扫抑尘；运输车辆应采取严格的密封密闭措施，切实达到无外露、无遗撒、无扬尘要求，合理布置施工路线；施工现场

集中堆放的土方应采取防尘网覆盖等措施，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机械应满足《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建设工程施工施工现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的通知》中相关要求，降低施工扬尘对周围的影响。

2.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车辆冲洗、施工废水经临时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施工场地、道路洒水降尘，不外排。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排入附近已有旱厕，定期清掏，作堆肥处理；运营期无值守人员，无生活污水。此外要做好施工场地周围的拦挡措施，尽量避免雨季开挖作业。

3. 落实噪声、光影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应采取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22点至次日6点）不得进行施工、合理布置施工场地、运输车辆适当减速等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应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运营期主要为风机噪声，采取措施主要为选择低噪声风机变压器，并加强设备维护。风机噪声衰减至距离600m处的噪声昼夜间贡献值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距风机最近的声环境敏感点为东侧1112米处的小塔子村，噪声昼夜间均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

项目风机光影影响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目标。

4.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垃圾（残土、残渣等）、废建筑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项目采用“土

石方就地平衡的原则”，项目部分弃土、弃渣回填，部分弃土委托铁岭县贵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用于辽宁省黑土地保护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废建筑包装材料由施工单位送到市政指定地点；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外运，交环卫部门处置。

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变压器、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铅酸蓄电池、废变压器油等。维修时维护人员与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单位同时进入现场，各类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直接由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不在现场贮存。废变压器由厂家回收处理。

5.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工程选址均位于辽宁省沈阳市新民市东蛇山子镇小塔子村新民市绿丰长效有机肥厂内，不涉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施工期应严格控制施工范围，不随意压占、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施工时应合理安排工期，当施工遇强风及沙尘暴天气时，及时停止施工；施工时应进行表土剥离，并按顺序回填。临时堆土用装土编织袋拦挡、苫布覆盖，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应及时进行植被恢复，通过播撒草籽、种植灌木等措施，减少对土地沙化的影响。

三、你单位应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污染治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防沙治沙等相关要求。

四、你单位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如发生环境信访问题，应立即

整改并尽快解决。

五、你单位应做好应急物资储备，按照相关规定编制和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定期进行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要求，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在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使用和拆除等过程中，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有关情况。

六、“报告表”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需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请新民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依据环评批复和实质性审查意见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6 月 10 日

抄送：新民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经办人：王春艳

共印 5 份